

爱尔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 3、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与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爱尔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现场与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的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11月28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00至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1月27日下午3:00至2019年11月28日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现场会议于2019年11月28日下午3:00在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279号金源阳光酒店五楼会议室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陈邦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律师等相关人士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43 人，代表股份 2,044,891,256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66.0108%。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6 人，代表股份 669,154,011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1.6009%。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7 人，代表股份 1,375,737,245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4.4100%。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39 人，代表股份 256,324,047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8.2744%。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4 人，代表股份 51,815,987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6727%。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5 人，代表股份 204,508,06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6.6017%。

二、议案审议情况

议案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会议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陈邦、李力、吴士君、韩忠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排名不分先后），任期自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起三年。表决结果如下：

1.01 选举陈邦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 1,770,550,21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比例 86.5841%，陈邦先生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53,910,213 股。

1.02 选举李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 1,764,315,27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86.2792%，李力先生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47,675,268 股。

1.03 选举吴士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 1,763,752,85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86.2517%，吴士君先生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47,112,845 股。

1.04 选举韩忠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 1,755,518,19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85.8490%，韩忠先生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38,878,193 股。

议案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

案》

会议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陈收、郭月梅、郑远民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排名不分先后），任期自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起三年。表决结果如下：

2.01选举陈收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 1,772,478,98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86.6784%，陈收先生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55,838,983 股。

2.02选举郭月梅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 1,772,478,98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86.6784%，郭月梅女士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55,838,980 股。

2.03选举郑远民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 1,771,983,71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86.6542%，郑远民先生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55,343,709 股。

议案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会议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曹琴琴、李娴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莫绮雯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自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起三年。表决结果如下：

3.01选举曹琴琴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 1,774,829,45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86.7933%，曹琴琴女士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58,189,449 股。

3.02选举李娴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总表决情况：同意 1,770,568,88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86.5850%，李娴女士当选；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253,928,875 股。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股东大会决议
- 2、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爱尔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1 月 28 日